

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5 組「健康與醫療組」

第 6 屆第 1 次分工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地點：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2 樓 2-1 會議室

參、主席：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楊簡任技正惠如

紀錄：王蕙璋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情形
1	<p>(1090821 第 5 屆第 4 次會議) 有關推展女性參與運動計畫專案報告： 1. 相較 108 年與 109 年之差異，請補充說明：</p> <p>(1) 109 年由救國團及體育總會兩單位統籌辦理，取代 108 年由多單位承辦，數據顯示辦理場次減少但參與人次卻明顯增加，除參與人次外，請說明兩種不同模式，女性運動參與度層面之效益差異及利弊。</p> <p>(2) 請補充本計畫女性選擇運動之種類及項目內容，對於運動習慣長期及週期性方式培養之優缺</p>	<p>108 年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及救國團兩單位統籌辦理，共辦理 500 場次，計 5,922 人次參與；109 年由臺中市體育總會及救國團兩單位統籌辦理，本局另辦理「2020 台中女力女麗 Women's Day」，共辦理 362 場次，計 16,723 人次參與。</p> <p>108 年場次數較多，優點在於易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且課程特色為小而美，教師可注意到各學員差異，個別化教學，服務學校周邊在地居民及學校教職員，缺點為經</p>	運動局	<p>請運動局依委員意見修正，並提供與會委員指導後，再行解除列管。</p> <p>委員建議： 1. 請再檢視各項性平法規之正確性。 2. 執行成果應呈現辦理場次、對象、課程等內容，並針對性別、年齡等進行統計分析，以作為未來施政策略之</p>

編號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情形
	<p>點。</p> <p>2. 運動熱區之運動訓練師資或工作人員以男性為主，請補充並提供針對男性師資之性別教育訓練及是否設計女性課程。</p> <p>3. 簡報分析本市運動現況調查抽樣數約1,500人，依調查之結果女性運動參與之比率較高，請補充調查人數之抽樣計算方式。</p>	<p>費資源過於集中，應多開發更多課程據點；109年場次數較108年少，惟參與人數卻增加，係因課程據點增多且單堂課參與人數增多，平均參與人次從30-300人次不等，課程之受益市民較多；缺點為教師較難注意到每位學生的個別學習情形。</p> <p>109年運動熱區計畫由臺中市女子足球協會及臺中市文化城國際青年商會兩單位統籌辦理。臺中市女子足球協會以太原足球場為運動據點，辦理親子足球體驗班、家長足球運動體驗班、兒童足球嘉年華等活動，教練及工作人員男女皆有，且以女性為主。臺中市文化城國際青年商會以臺中市港區運動公園為運動據點，開設羽球、桌球、健走俱樂部、空中瑜珈、體態雕塑、飛輪有氧等課程，教練及工作人員男女皆有。本局業於例行性運動i臺灣計畫會議上進行性別教育宣導，也鼓勵執行單位多開女性專屬課程。</p> <p>此一數據採用教育部體育署發行之「108年運動現況調查結案報告書」，該調查作法說明如下： (1) 調查對象：居住調查本市年滿13歲以上的市民且以接聽電話之合格受訪者為第一調查對象。 (2) 調查方法：採用電話訪問方式進行，並輔以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系統(CAT)，執行電話訪問。</p>		<p>參考。</p> <p>3. 建議未來可針對身障者開設運動專班；另可評估提供兒童托育照顧、居家照顧等服務，增進照顧者運動機會。</p>

編號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情形
	<p>(3) 抽樣方法：依照內政部戶政司戶籍人口最新統計，採用「分層比例隨機抽樣法」，以鄉鎮市區為分層單位，並按鄉鎮市區13歲以上人口比例分配目標完成樣本數。</p> <p>4. 請補充職場運動推廣之具體辦理方式及執行成效。</p> <p>5. 有關國民運動中心設置之性別影響評估，除哺乳室、男女廁比例合理性等友善空間規劃之硬體設置外，於各面向軟硬體規劃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請性平專家協助審查，建議納入：</p> <p>(1) 設置針對專人指導肌重訓之女性專屬友善時間。</p> <p>(2) 辦理性平教育訓練課程，課程包含提昇運動教練性平概</p>	<p>目前執行規劃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包含太平、清水、豐原及北屯等4座國民運動中心，相關哺育設施、性別友善廁所於先期評估階段均有納入規劃設計中，後續將於啟用後視使用者之反應強化指示及引導相關設施，營造友善之性別意識及環境。</p> <p>另查各國民運動中心辦理情形如下：</p> <p>(1) 朝馬、北區及南屯國民運動中心開設女性專班，聘請女性教練針對肌重訓進行專人指導，藉此提升女性參與重量訓練意願。</p>		

編號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情形
	<p>念、減少身體接觸引起性騷擾之疑慮，及相關工作人員性平意識之提昇。</p> <p>(3) 設計不同女性年齡層(如高齡者)及對象之性別友善運動課程。</p> <p>(4) 建議性別影響評估導入至標案規劃，營造友善之性別意識及環境。</p> <p>6. 請說明報告內所稱中性廁所、無性別廁所、無障礙廁所及性別友善廁所定義及差異性。</p>	<p>(2) 朝馬、北區及長春國民運動中心針對兩性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且內部亦實施性別平等之管理模式，北區國民運動中心更設有性別平等委員會，並於現場布達相關公告，期能藉由各項措施提升員工性平專業知能、提供平等的職場環境。另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及港區運動公園已將性別平等相關措施納入規劃。</p> <p>(3) 本市國民運動中心已開設女性專班(如游泳、體適能)或銀髮族專班(如飛輪、肌力訓練)，藉此鼓勵不同族群參與多元運動體驗、養成健康生活習慣。</p> <p>(1) 性別友善廁所又稱「無性別廁所」及「中性廁所」，無論使用者生理性別、心理性別為何，皆可方便使用廁所，性別友善廁所設立能有效降低女廁時常人滿為患的問題，提高廁所使用率，並提供非傳統性別特質者，或照顧者及被照顧者(兒童、高齡者)性別不同時，也能安心之如廁環境。</p> <p>(2) 另無障礙廁所係依據內政部頒布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規定合格無障礙廁所標準設計，包含引導標誌、盥洗室空間、求助鈴、馬桶及扶手、小便器及洗面盆等高度、位置，皆須依身障者使用便利及安全性進行考量。</p>		

編號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情形
		<p>(3) 另二者差異性在於依據法源不同，性別友善廁所係遵循性別平等法減少性別上限制之障礙，以及為滿足多元性別的使用者如廁應享有基本人權、尊重其最基本的生理需求，將公廁採取不分性別概念或性別友善之通用概念的設計；然無障礙廁所則自內政部自 97 年起開始推動並逐步完善修正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內廁所盥洗室章節內容，在考量無障礙人士如廁方便及生理需求所推動。</p> <p>(4) 近年來，認知性別平等與接受多元性別價值已是世界潮流，越來越多如學校、影劇院、車站、機場及高速公路休息站等地方，透過無障礙及性別友善整併成多功能廁間之配置型態也越發廣泛，以增加便利性，也避免重複設置而造成空間浪費之問題發生。</p>		

柒、專案報告

一、本次報告主題：108-109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男性參訓比例及訓後就業案例分享(請參考會議資料附件 1，P.8-15)(勞工局)

二、下次報告主題：老人福利機構推動性別友善環境(社會局)

委員建議：

有關勞工局報告內容，建議如下：

一、男性從事照服員之優劣勢分析後，應針對分析結果研擬精進策略。

二、提供服務過程中，因性別差異而產生的服務阻礙，可透過專業化服務、在職進修訓練或於課程中融入性別問題解決等方式。

三、建議分享案例可增加原本對照顧服務不甚喜歡，後因實際投入而熱愛的

案例，以鼓勵更多男性加入服務行列。

四、為鼓勵男性加入照顧服務員服務而提供相關獎勵誘因(如薪資福利、升遷管道等)的同時，應留意是否因此對女性造成另一種失衡。

決議：

一、委員各項建議列入下次分工小組會議列管事項。

二、下次會議報告主題，請社會局加入機構針對喪偶或獨居長者特殊照顧需求議題(如性需求等)之處理方式。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組秘書單位

案由：有關本組「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109年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108年12月18日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5屆第2次定期會議決議，自109年起各分工小組會議每半年需填報各組「臺中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 二、承上，本組各權責機關已填報「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109年辦理情形，包含工作規劃、執行概況、性別統計與分析等(請參考會議資料附件2，P.16-31)。
- 三、另，本組政策方針重點工作，增修刪項目說明如下：
 - (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修正重點工作「(五)針對長期照顧需求的性別差異、城鄉和部落需求，發展適切且可近之策略，並評估其成效」之工作內容「設置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提供因地制宜照顧服務」為「設置文化健康站，提供因地制宜照顧服務」。
 - (二)依109年12月11日本市性平委員會第5屆第4次會議決議，各組訂定之「110年各局處性別平等重點工作」納入各小組政策方針重點工作表中管考。故本組參考前次委員建議並擇定「發展男性心理健康促進技巧，以達自殺防治之初段預防」議題，故新增第(八)項重點工作。
- 四、前述各項工作重點辦理情形及修正內容，建請委員協助檢視完整性及周延性，並請提供相關建議。

委員建議：

- 一、各項辦理情形應進行滾動式檢討，並提出 110 年改善或因應的工作規劃。
- 二、因應新冠肺炎疫情，CEDAW 已針對醫療過程中，因疫情而產生的性平不利處境給予醫療建議，建議衛生局可透過相關管道或教育訓練，轉達予各醫療院所留意。
- 三、針對重點工作「(一)加強各類醫事、健康促進、照顧人員性別教育之課程品質」及「(四)加強推動中高齡婦女身心健康及疾病篩檢，提升高齡女性健康管理知能」，應針對原住民族有相關的工作規劃，請原民會評估增加工作內容項目。
- 四、請社會局將工作內容「輔導本市老人福利機構，提供多元友善服務」之辦理情形(老人福利機構針對多元性傾向之住民加強性別友善服務)納入下次會議專案報告中說明。
- 五、請衛生局補充：
 - (一)工作內容「本市醫院督導考核計畫融入性別觀點，將醫療機構之性別友善措施，含硬體、軟體層面，列為醫院督導考評之標準，並定期檢視其指標之適切性」：說明執行概況中「提供其他性別友善服務」之內容。
 - (二)工作內容「定期檢視本市哺集乳室友善環境，提升其性別友善」：因應捷運即將通車，請針對哺集乳室開放使用方式，主動提供捷運局更專業的服務模式，並協助檢視哺集乳室相關空間規劃及設備妥適情形。
 - (三)工作內容「為強化多元性別友善醫療服務，辦理醫療人員對多元性別傾向者之友善醫療照護相關課程」：說明教育訓練男性人數僅 1 人之原因，及訓練辦理後達到的效益及未來工作規劃。
 - (四)工作內容「提供社區女性長者參與健康促進相關活動」：
 - 1、可評估融入老幼共學等參與方式，並呈現相關促進社區參與之成果。
 - 2、高齡長者營養問題具有性別差異，建議進行性別統計分析後，針對不同性別所遭遇的問題發展未來的工作規劃。
- 六、請原民會補充：
 - (一)各項工作內容辦理情形應緊扣重點工作項目進行填報，並呈現本市現況或輔導內容等相關辦理情形。
 - (二)工作內容「鼓勵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聘用男性照服員」：辦理

情形請呈現各項執行內容之成果。

決議：請各局處針對工作內容增加策進作為，含 109 年執行成果的檢討及 110 年預計執行的工作規劃，並依委員建議修正及提供與會委員指導後，再提送本市性平會。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組秘書單位

案由：有關本組「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109 年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8 年 12 月 18 日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5 屆第 2 次定期會議決議，自 109 年起各分工小組會議每半年需填報各組「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辦理情形。
- 二、承上，本組各權責機關已填報「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109 年辦理情形，包含跨局處合作機制、執行概況與成效、性別統計分析等(請參考會議資料附件 3，P.32-37)。
- 三、另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修正「項目 2：鼓勵原住民及高職長照科學生朝長照服務就業」之具體作法及預期成效。
- 四、前述相關跨局處合作辦理情形、修正內容及 110 年合作議題為接續辦理或另訂新議題部分，建請委員協助檢視及提供相關建議。

委員建議：

- 一、建議 110 年合作議題延續 109 年項目，並朝消除照顧服務的性別刻板印象，提升男性加入照顧服務的角色發展。
- 二、建議各局處檢視照顧工作者之研究分析(<https://www.mohw.gov.tw/dl-48637-569c9e80-81f7-4c5f-a48c-6547e86543e8.html>)研擬相關的具體作法。
- 三、工作項目 2 修正為「鼓勵原住民族學習與參與，朝長照服務職涯就業發展」，建議原民會可朝鼓勵原住民族男性加入照顧服務或居服員行列之方向修正具體作法。
- 四、建議勞工局可針對專案報告中的優劣分析，提供更進一步發展策略以納入具體作法。

五、建議加入文化局、新聞局的宣導資源(如刊物等)，提升男性加入照顧服務行列。

六、有關鼓勵原住民族加入長照服務部分，可自大專院校中的原資中心或原住民社團介入輔導。

決議：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修正並提供與會委員指導後，再提送本市性平會。

玖、主席裁示：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於下週一(3月29日)前提供修正資料，以利送委員檢視後，提送市府性平會。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散會：16時45分